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訂頒採購業務內部控制制度共通性作業範例未臻完備，經審計機關促請改善，該會已增訂作業項目轉知各機關參採，以強化政府採購之內部控制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以下簡稱工程會)訂頒之採購業務內部控制制度共通性作業範例，尚乏易發生弊失之公共工程履約品質管理、統包等採購事項，不利整體政府採購風險之管控，經審計部促請研議增訂該等採購事項內部控制範例，工程會已訂定「公共工程施工品質管理」及「統包作業」等作業項目並轉知各機關參採，以提升政府採購內部控制執行成效。

工程會為使各機關就所辦採購，進行風險評估及控制活動作業有所依循，依「強化內部控制實施方案」規定，訂頒內部控制制度共通性作業範例，截至民國 103 年 5 月底止，已納列「未經公告程序之限制性招標」等 17 種作業項目。經審計部查核發現，前開範例並未涵括易發生弊失之公共工程履約品質管理、統包等採購事項，且常發生採購弊失之地方政府，非屬「強化內部控制實施方案」所列實施對象之範疇，另據各級政府採購稽核小組提出之稽核監督報告，亦鮮少就各機關參採前開範例訂定內部控制作業及執行情形進行查核，致未能有效督促落實執行，均不利整體政府採購風險之管控，經函請工程會研議增訂前述 2 項採購事項內部控制範例，並擴大推廣至地方政府參採運用，及促請採購稽核小組加強查核機關採購內控作業執行情形，以提升政府採購內部控制執行成效。

經審計部追蹤工程會辦理結果，該會已函請各主管部會與地方政府採購稽核小組加強查核採購內控作業執行情形，並訂定「公共工程施工品質管理」及「統包作業」採購事項內部控制範例，於民國 104 年 2 月 5 日通函行政院各部會行處署及各級地方政府，轉知各機關參採；另該會將定期於網站公布稽核採購缺失情形，供各機關注意參考，以避免相同之採購缺失重複發生，強化政府採購業務之內部控制制度。

一、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訂定內部控制制度採購業務跨職能整合作業範例

項目編號	作業項目
ZZ05	採購業務

二、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訂定內部控制制度共通性作業範例

標準化作業流程及控制重點-採購業務目錄表

項目編號	作業項目
JP01	未經公告程序之限制性招標
JP02	訂定底價
JP03	開標作業
JP04	審標作業
JP05	減價作業
JP06	決標（適用最有利標決標）
JP07	決標（準用最有利標評選優勝廠商）
JP08	未達公告金額之採購，公開取得書面報價或企劃書，參考最有利標精神擇符合需要之廠商
JP09	決標（異質最低標）
JP10	履約管理
JP11	驗收
JP12	共同供應契約大量訂購及監辦作業
JP13	發現廠商違反政府採購法之處置
JP14	發現機關人員違反政府採購法之處置
JP15	廠商異議、申訴之處理作業
JP16	傳媒刊載機關採購弊案處理程序
JP17	採購規劃作業
JP18	公共工程施工品質管理
JP19	統包作業

資料來源：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網站資料。